

##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8年3月29日，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8日以邮件送达。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公司监事及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举行与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一致同意，会议由董事张之珩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018年3月17日，公司时任董事长王鑫文先生因身体健康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董事长以及副总经理等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1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董事、董事长、副总经理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20)。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现提名董事张之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结束。

张之珩先生，中国国籍，1981年生，澳大利亚永久居民，硕士学历，2007年获得澳大利亚麦觉里大学会计和金融专业的商科硕士。曾先后供职于德勤会计师事务所(上海)任资深审计师、安永会计师事务所(悉尼)、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张之珩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无任何关联关系。张之珩先生不存在为“失信被执

行人”的情形，亦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最近三年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二、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申请不超过 17990.55 万元金额的贷款用于借新还旧并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的议案》。

合同主要内容：

贷款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借款人：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 （一）借款金额

贷款人同意给予借款人借款不超过（币种）人民币（金额大写）壹亿柒仟玖佰玖拾万伍仟伍佰元整。

#### （二）借款用途

本借款用于借新还旧，用于偿还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与公司签订的编号为兴银粤借字（环市东）第 201705080036 号、兴银粤借字（环市东）第 201705250036 号、兴银粤借字（环市东）第 201706230036、兴银粤借字（环市东）第 201707140036 号、兴银粤借字（环市东）第 201708160036 号《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项下借款，未经贷款人书面同意，借款人不得将借款挪作他用。

#### （三）借款期限

1、借款期限为 10 个月。

2、一次性放款的，放款日以借款借据、借款凭证所记载的实际发放日为准，如实际发放日迟于前款记载的借款发放日，则借款到期日相应顺延。

#### （四）担保

以本公司名下位于佛山市南海区狮山镇松岗松夏工业园工业大道西 9 号的工业用地及其上盖物为公司本次用于借新还旧的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具体权益以双方签订的编号为兴银粤抵字（环市东）第 201603160036 号、兴银粤抵字（环市东）第 201705040036 号《最高额抵押合同》约定为准。

本次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不会新增公司负债，签署《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授信额度在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授权张之珩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  
签署借款/担保相关的合同、协议等文件。

特此公告。

德奥通用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